

中共沈阳市民族和宗教事务局机关委员会文件

沈民宗机党发〔2026〕1号



关于印发《沈阳市民族和宗教事务局 2026年党的建设重点工作要点》的通知

各党支部：

现将《2026年市民族和宗教局党的建设重点工作要点》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中共沈阳市民族和宗教事务局机关委员会

2026年3月6日



2026 年市民族和宗教局党的建设要点

2026 年市民族和宗教局党的建设总体要求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机关党建的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精神，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辽宁、沈阳振兴发展的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精神，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民族工作的重要思想、关于宗教工作的重要论述，紧扣市委提出的“着力在促进机关党建工作提质增效上下功夫”工作要求，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坚持“四个带头”，当好“三个表率”，建设模范机关，以高质量机关党建促进高质量发展。强化“锚定首位意识，对标首善标准，笃行首创精神”工作理念，为确保“十五五”开好局、起好步，以民族宗教事业高质量发展助力我市经济社会全面振兴发展。

一、带头做到“两个维护”，着力推动政治建设提质增效

1.持续加强政治机关建设。把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坚决做到“两个维护”作为最高政治原则和根本政治责任抓牢抓实，常态化开展政治机关意识教育，对党忠诚教育和党性教育。严格执行“第一议题”制度，及时跟进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民族宗教工作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精神，及时完善学习资料库。持续开展习近平总书记“7·9”重要讲话和“7·29”重要指示精神

专题学习，把牢高质量发展政治方向。围绕中国共产党成立 105 周年，组织开展“共话初心使命”活动，不断提升党员干部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

2.扎实开展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学习教育。认真落实党中央部署和省委市委要求，精心组织实施，深刻理解、准确把握、全面落实“立党为公、为民造福、科学决策、真抓实干”总要求，一体推进学查改。组织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的重要论述，发挥领导班子领学促学作用，结合实际制定党支部学习教育计划，将其贯穿学习教育全过程各方面。坚持问题导向，坚持开门教育，力戒形式主义，确保学习教育各项任务落到实处。

3.深入推进模范机关建设。聚焦践行“讲政治、守纪律、负责任、有效率”要求，强化统筹部署和调研指导，细化建设目标，以“四强”党支部为基础，培育选树模范机关建设先进典型，健全动态管理机制。广泛征集优秀案例，宣传先进典型，积极参与片区经验交流，展示先进典型的创新做法和实践成效，在全局各党支部之间营造比学赶超、争先进位的浓厚氛围，一体推进模范机关建设迈向新阶段。

4.严明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坚决落实“讲诚信、懂规矩，守纪律”要求，严格执行党章和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若干原则，严肃党内政治生活，督促党员领导干部认真落实双重组织生活制

度。

二、带头深化理论武装，着力推动思想建设提质增效

5.深学细悟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将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作为首要政治任务，与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辽宁、沈阳振兴发展的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精神结合起来，积极组织处级领导干部参加集中轮训，严格落实“三会一课”、主题党日等组织生活制度，学习贯彻落实好“十五五”规划，引导党员干部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中央决策部署和省委、市委工作要求上来，把学习成果转化为工作实效。

6.抓紧抓实党的创新理论学习。严格落实党组（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制度，适时邀请市直机关工委列席旁听。深化“三学三赋”学习实践活动，利用好我市“红色资源”和民族团结进步创建示范单位，适时开展实地践学，提升理论学习质效。强化青年干部理论武装，按照《“修好三门课 挺膺当先锋”——市直机关年轻干部教育引领行动方案》，推动年轻干部学好三门课，举办“学思分享”青年理论学习会”，推动年轻干部理论学习与中心工作深度融合。将党组（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调研课题融入机关党建理论研究，重点围绕以高质量机关党建促进高质量发展深化年度机关党建课题研究。

7.加强和改进思想政治工作。深入学习贯彻《中国共产党思想政治工作条例》，开展诚信教育、宗旨意识教育和理想信念教

育，厚植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高质量推进市委关于联动巡视意识形态专项检查反馈意见的整改落实工作。以“小事当大事、无事当有事、他事当我事”为工作原则，强化意识形态阵地建设和管理，确保我市民族宗教工作领域平稳和顺。

三、带头夯实基层基础，着力推动组织建设提质生效

8.筑牢基层战斗堡垒。巩固提升“四强”党支部建设质量，对已命名“四强”党支部开展复查复核，培育、选树 2026 年“四强”党支部，不断增强基层党支部政治功能和组织功能。深化“互助互学互比互促”党建协作机制，积极参与跨部门、跨区域、跨支部的“同谋发展、共促振兴”改革攻坚活动，推进双创双促品牌建设，提炼基层党建创新成果，总结推广优秀党支部工作经验。严格执行基层党组织任期制度，严格规范程序，严肃换届纪律，加强对换届工作的全程跟踪、审核把关与现场指导。认真做好全市党代会代表推选工作。

9.服务振兴发展大局。围绕营商环境、项目建设、改革攻坚、民生服务等重点任务，深入实施党组织书记抓党建项目化管理。深入推进“人人都是营商环境 人人都是沈阳形象”专项行动，开展创建党员先锋岗、争当服务群众标兵、党员承诺践诺等活动，激发党员先锋模范作用，带动形成勇于争先的浓厚氛围。

10.强化党员教育管理。落实全市机关事业单位党员教育培

训计划，参加工委示范培训，组织基层党支部分级分类开展培训。严把党员“入口关”，注重从青年干部群体中发展党员。深入推进在职党员“四进四建”活动，落实“三长五员”工作机制，机关党组织每季度至少听取1次所属党员进社区发挥作用的情况汇报。做实“践初心、办实事、暖民心”党支部与困难群众结对帮扶工作。健全落实党员激励关怀帮扶机制，积极参与市直机关“两优一先”推荐工作。

四、带头正风肃纪反腐，着力推动作风建设提质增效

11.深化“四风”问题纠治。巩固拓展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成果，持续纠治“四风”问题。机关纪委要落实“作风建设提升年”行动部署要求，坚持开展“四治四强”作风整治，紧盯“慢、虚、粗、推、冷、散”等突出问题，常态化开展监督检查。收集营商环境建设工作中的痛点、难点、堵点问题，以及营商专项监督行动的意见建议，构成良性互动的监督格局。加强对机关纪委工作督导推动，凝聚整治合力，深挖细查破坏营商环境背后的不正之风和贪污腐败问题。

12.强化党风廉政教育。把纪律教育融入日常管理监督，精准运用监督执纪“第一种形态”，通过谈心谈话、约谈提醒、督查整改等方式，抓早抓小、防微杜渐。组织广大党员干部实地参观廉政教育基地、集中收看廉政警示教育片等活动，用身边人、身边事深入开展以案说德、以案说纪、以案说法、以案说责等警示

教育。聚焦年轻干部、新提拔干部、关键岗位干部等群体，积极报名参加各级各类党风廉政教育培训班，落实新时代廉洁文化建设三年行动计划，推进“六廉文化”进机关活动，打造具有民族宗教工作特色的廉洁文化品牌。

五、带头履行主责主业，着力推动担当履职提质增效

13.压实党建工作责任。落实新任党组织书记任职谈话制度，持续压实党组主体责任、书记第一责任人职责。督促班子成员严格履行“一岗双责”，每半年专题听取分管部门和单位党建工作情况汇报。制定《2026年市民族和宗教局党建工作清单》，压实机关党委专门责任，规范开展对各党支部党建督查。认真落实好党组织书记抓基层党建工作述职评议考核和机关纪委书记述职并接受评议工作，推动各级责任主体履职尽责、同向发力。

14.提升业务能力和履职效能。健全完善机关党委委员分工负责制，细化委员责任清单。组织机关党委委员、各党支部书记、党务干部、纪检干部深入学习《机关党委干部必读》，参加专项培训，培养“懂业务、善监督、敢斗争”的专业化纪检干部，推动机关党建联动提升整体提质。